

证券代码：002412

证券简称：汉森制药

公告编号：2020-048

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汉森制药	股票代码	00241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戴江洪（代）	张希雯	
办公地址	益阳市银城南路	益阳市银城南路	
电话	0737-6351486	0737-6351486	
电子信箱	office@hansenz.com	maxiwen_218@163.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11,730,353.40	419,493,223.72	-25.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3,230,273.07	71,900,694.70	-25.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2,585,302.17	66,248,160.66	-20.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7,731,814.71	53,307,369.59	-29.2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58	0.1429	-25.9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58	0.1429	-25.9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42%	5.10%	-1.6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813,897,322.65	1,882,905,804.71	-3.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548,897,510.40	1,529,977,688.84	1.24%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5,75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新疆汉森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合伙企业	境内非国有法人	42.13%	212,006,189	0	质押	103,582,998
上海复星医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82%	24,263,820	0		
#李伟峰	境内自然人	1.92%	9,657,863	0		
#姜爱福	境内自然人	1.62%	8,164,000	0		
刘正清	境内自然人	1.42%	7,140,000	5,355,000		
#王进萍	境内自然人	1.27%	6,390,000	0		
#刘湘兰	境内自然人	1.18%	5,940,290	0		
何三星	境内自然人	1.11%	5,610,000	4,207,500	质押	5,109,2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96%	4,820,520	0		
#李伟泉	境内自然人	0.93%	4,685,6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前 10 名股东中，新疆汉森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合伙企业持有本公司 42.13% 的股份，为本公司控股股东。2. 刘正清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总裁；3. 其他股东未知其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 公司控股股东新疆汉森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合伙企业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75,925,389 股外，还通过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6,080,800 股，实际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 212,006,189 股。2. 公司股东李伟峰通过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9,657,863 股，实际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 9,657,863 股。3. 公司股东姜爱福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8,164,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 8,164,000 股。4. 公司股东王进萍通过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6,39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 6,390,000 股。5. 公司股东刘湘兰通过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5,940,290 股，实际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 5,940,290 股。6. 公司股东李伟泉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42,000 股外，还通过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4,543,600 股，实际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 4,685,600 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现阶段，围绕医药行业监管机构、医药、医疗、医保、流通等系列改革政策频繁发布，在宏观经济环境和医药行业环境不断变化的背景下，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紧紧围绕“为管理聚力，为市场赋能”的工作思路，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采取了一系列措施，积极复工复产，外抓市场，内抓管理，不断进行突破，确保公司可持续发展。2020年上半年，受新冠肺炎疫情等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1,173.04万元，同比下降25.6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323.03万元，同比下降25.97%。

2020年上半年，公司战略实施情况如下：

在生产质量方面，公司生产部门围绕年度经营目标，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继续完善生产计划，合理安排生产任务，提升生产综合效力。持续推进旧车间改造及新综合制剂大楼南区口服液改造项目，通过新设备采购、车间改造，持续提升生产的自动化、智能化水平。同时公司切实强化安全质量日常管理，严格执行新版GMP要求，加强生产各环节的管理，实现安全、质量事故追责常态化，通过落实现场安全生产管理责任制，确保公司现场安全管理不留死角。围绕着风险控制、持续改进、规范工作、质量第一的管理思路，持续提升质量控制的准确性、质量保证的预见性及风险控制能力，确保产品质量稳定性，有效防控安全、质量风险。报告期内，公司持续组织开展技术改进、技术攻关活动，通过各项技术攻关和产品工艺的改进，对工艺规程和岗位操作规程进行细化，对设备提出技改建议和方案，提高稳定产品质量的同时也降低了生产成本，为产品的生产和使用安全提供了基本保障。报告期内，公司先后接受2次省级药监部门组织的专项或综合检查，均顺利通过。

在产品营销方面，公司的营销改革围绕医药环境变化而不断地充实、调整和完善。公司持续优化产品结构，继续做大主导产品市场，同时加大其它优质产品的营销投入，实现新产品销售突破。把握好四磨汤口服液安全性再评价成果和天麻醒脑胶囊进入国家医保目录的契机，持续提高主导产品销量。在加强银杏叶、缩泉胶囊等梯队建设的同时，重振造影剂销售。进一步强化专业化分工，将造影剂系列产品和康佰佳的代理品种——肠胃宁片、汉森制药和永孜堂制药的普药产品分列出来，将原有的四大业务板块扩充为六大业务板块，实现营销要素的更优组合。通过市场调研与分析，为营销战略及战术的制定提供智力支持；建立产品合理、科学的市场定位和市场细分；通过学术推广，在满足客户需求的同时为企业实现盈利和创造价值；通过营销策划与市场推广，提高品牌知名度，逐步形成品牌美誉度及忠诚度，为实现营销目标提供支持。规范市场操作行为，理顺代理和自营两种市场操作关系，保护好市场秩序，维护好市场价格，做好控销大文章。

在产品研发方面，公司不断加大科研投入，报告期内，公司已开展多个产品的一致性评价，且在化药一致性评价项目上取得阶段性进展和成果，其中卡托普利片于2020年3月通过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卡马西平片正在进行人体生物等效性试验；碘海醇注射液完成处方工艺研究；异烟肼片已启动一致性评价。

在安全环保方面，公司非常重视生产安全和环境保护，将安全生产和环保工作提到了前所未有的高度，进一步明确各级领导、各个部门以及员工的安全环保责任。把有效落实安全措施作为安全管理的切入点，把安全生产和环保现场管理工作当作重中之重抓紧抓实抓好。公司根据生产计划安排、生产区域和生产环节不同特点等情况，制订了相应的管理措施，针对不同情况提出了相应的防范措施和危险点分析，确保每项工作、每个流程、每个细节有效落地，强化各个基层岗位的安全环保工作责任。报告期公司坚持“安全第一，预防第一，全员参与，持续改进”的安全方针。强化现场监督监管，深化隐患排查治理，2020上半年死亡和等级工伤事故为零，实现了企业安全发展。同时加大环境保护资金投入，环保持续改善，顺利通过环保部门组织的多次环保检查和验收工作。

在内部管理方面，加强企业内部治理，根据公司制度建设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完善了合同管理规定等多项制度，通过推行“精准管理”理念，明确岗位职责，紧盯制度，重在落实；开展降本增效，加强成本管控和预算管控；注重人才培养，强化职能部门履职和绩效考核，实现有效激励，继续完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建立以绩效为导向的薪酬和考核体系，通过适当激励留住人才，促进公司健康发展。进一步加强对公司规章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分行政和生产两组，由公司分管领导带领职能部门人员，每周通过现场检查的方式，针对检查中的问题给予情况通报，督促和帮助问题的整改，公司工作环境得到不断改进。报告期内，重点进行了现有绩效管理制度的完善，围绕安全、质量、成本等关键指标建立了量化考核指标体系。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

根据财政部上述会计政策的相关要求，本公司于2020年1月1日变更会计政策。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本公司的主要变化和影响如下：

报表项目	2019年12月31日（变更前）金额		2020年1月1日（变更后）金额	
	合并报表	母公司报表	合并报表	母公司报表
预收款项	3,620,652.49	1,585,509.81		
合同负债			3,620,652.49	1,585,509.81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正清

2020年8月21日